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防范国际贸易及国际投融资业务中的汇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拟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根据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公司国际贸易业务量不断增加，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一）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跟实际业务相关的币种，主要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一般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利率互换等业务。

（二）拟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本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三）授权及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及供应商违约风险：由于客户的付款或支付给供应商等的款项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而产生损失。

4、收付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含国际投融资）的预测金额进行交易。

2、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3、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4、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

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5、公司内控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 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五、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 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本议案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等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3 日